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文件

穗城院〔2019〕95号

关于印发《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方案》业经院长办公会、学院党委会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019年7月5日

The seal of Guangzhou City Vocational College is circular, featuring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Chinese characters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Guangzhou City Vocational College) are arranged around the perimeter of the seal.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进一步加强学院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贯彻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系列文件的通知》、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教育系统加强新时代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对标“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的新时代教师新要求，对标对表有“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新时代教师新标准，将师德建设与加强党建工作相结合、与提升教育质量相结合、与提高教师业务素质相结合，与名师培养培育相结合，锻造一支思想政治素质过硬的教师队伍。

二、目标任务

坚持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学院教师队伍建设的首位，不断提高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树立崇高的理想信念，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提升教师的职业道德水平，引导教师切实践行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争做“四有”好教师，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建立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工作机制，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推动师德建设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促进师德师风建设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三、主要举措

（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组织领导

1. **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明确学院作为落实师德师风建设的责任主体，党政主要负责人是师德师风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建立学院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全院上下师德建设的合力。（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党政办公室）

2. **成立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若小组成员发生变化应及时调整）。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总体部署、协调、督促等工作，下设办公室，办公室挂靠组

织人事处。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每年至少要召开一次会议。

（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3. 成立基层（党总支）党支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基层（党总支）党支部书记为第一责任人，成员由书记、教师代表、学生代表组成。基层（党总支）党支部要把师德建设工作摆在教师工作的首要位置，根据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目标和任务开展具体工作，确保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落到实处。（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4. 发挥党组织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核心作用。充分发挥党员教师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头履行教师职责，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二）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宣传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组织全体教师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

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等重要内容，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坚定理想信念，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带头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2. 充分发挥党员教师先锋模范作用

以学院基层（党总支）党支部为战斗堡垒，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党员教师自觉爱党、护党、为党，敬业修德、奉献社会，练就共产党人的钢筋铁骨，铸牢坚守信仰的铜墙铁壁，发挥党员教师先锋模范作用，树立“四有”好老师的党员示范标杆。党员教师要努力成为教学、科研、管理骨干。建立党员联系教师制度，让党员教师与非党员教师结成对子，使非党员教师与党员一起学习，共同进步。（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3. 开展师德教育和专题活动

（1）师德教育

学院每年统一组织新入职教师参加以师德教育和教学理念为主的岗前培训活动，提高新入职教师对教育理念、教学方法和职业道德修养与教育法规的认识；每学期组织教学名师和优秀教师为全院师生开展师德和素质教育，传递社会正能量；定期开展辅导员讲

坛活动，组织院领导和优秀辅导员分享师德教育的经验；选派骨干教师到国内外知名大学或者研究机构进行访学进修等，通过环境育人增强教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思想认识，提高教师育人水平；每年定期选派思政课教师参加思政教育培训，主动学习和适应思政教育改革，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作用，切实加强教师对学生的思想政治引领作用，增强教学的吸引力、说服力和感染力，提高教书育人效果。（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部、社科部）

（2）专题活动

将师德师风宣传纳入学院宣传工作统一部署，把培养良好的师德师风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以庆祝教师节为契机，每年9月开展“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牵头部门：宣传统战部、团委、组织人事处）

4. 宣传先进典型、营造良好氛围

通过多种渠道，在全院营造弘扬优良师德师风的浓厚氛围，对于先进典型与先进经验，要认真总结、大力宣传，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形成强大正能量，在教师队伍中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及时收集媒体公开报道的师德师风典型案例，汇编成册并下发各部门学习镜鉴。（牵头部门：宣传统战部）

5. 加强对教师的职业行为规范管理

进一步完善新教师聘用和教师资格准入制度，把思想政治素质、思想道德品质作为必备条件和重要考察内容。将师德考核摆在学院教师考核的首位，健全师德考核机制，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建立教师个人师德档案，加强师德师风的监察监督体系，健全学术不端行为监督和惩处机制，建立师德违规行为曝光制度，严格执行师德表现一票否决制度。对问题突出的部门和当事人严肃问责，并将师德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资格认定、招聘录用、考核评价、职称评聘、职务晋升、评优评先、定期注册等的重要依据。（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6. 开展师德师风自查自纠工作

根据《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文件精神，各部门对照清单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并提交自查自纠工作报告。组织人事处分别于每年6月30日和12月31日向省教育厅和市教育局上报学院师德违规问题查处及通报工作情况报告。（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扎实开展。各部门要认真有计划、有步骤、积极稳妥地推进师德师风建设，要将师德师风建设与党建工作、教育教学等中心工作紧密结合，突出重点，狠抓落实，求得实效。

（二）结合实际，有机配合。各部门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活动与

基层党组织建设结合起来，切实提高党员教师责任意识和敬业意识，做“学高为师、身正为范”的合格党员教师，为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奠定坚实思想基础。

（三）接受监督，营造氛围。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将不定期进行督导检查，各部门对违反师德行为监管不力或推诿隐瞒的，要追究部门主要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对工作敬业爱岗、立德树人、奉献教育的优秀教师进行表彰，激发正能量，形成重德养德的好风气。

抄送：院领导。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9年7月5日印发
